证券代码：000962 证券简称：东方钽业 公告编号：2023-114 号

宁夏东方钽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宁夏东方钽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通知于 2023 年 11 月 28 日以电子邮件、短信等形式向各位董事发出。会议于 2023 年 12 月 8 日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应出席会议董事 9 人，实出席会议董事 9 人。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拟聘任 2023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 2023 年 12 月 9 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公司 2023-115 号公告。

该议案尚需提交 2023 年第七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2、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聘任仲民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任期自 2023 年 12 月 8 日至 2026 年 8 月 1 日。

仲民先生，汉族，1979 年出生，中共党员。2001 年毕业于北京科技大学投资经济专业。

历任宁夏东方钽业股份有限公司一分厂技术员、销售部销售员；宁夏东方钽业股份有限公司研磨材料分公司质量部部长、化学车间主任、副经理；中色（宁夏）东方集团有限公司发展部副部长、市场和信息管理部副部长、物资集采中心分公司总经理。

与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的关联关系：无；

持有上市公司股份数量：0 股；

是否为失信被执行人：否；

是否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否；

是否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股票上市规则》及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等要求的任职资格：是

3、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公司 2023 年第七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 2023 年 12 月 9 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公司 2023-116 号公告。

三、备查文件

1、第九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2、独立董事关于第九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和独立意见

宁夏东方钽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12 月 9 日

证券代码：000962 证券简称：东方钽业 公告编号：2023-115 号

宁夏东方钽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拟聘任 2023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拟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天职国际”）

原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大华事务所”）

2、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原因：公司原审计机构大华事务所已经连续多年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在执业过程中遵循独立、客观、公正的执业准则，从会计专业角度维护了公司与全体股东的利益。根据公司业务发展和未来审计的需要，经综合评估考虑，公司拟改聘天职国际为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聘期一年。

3、公司已就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相关事宜与大华会计师事务所进行了充分沟通，大华会计师事务所已明确知悉本次变更事项并确认无异议。

4、公司审计委员会、董事会对本次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事项无异议，独立董事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和同意的独立意见，本次变更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一、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信息

（一）机构信息

1、基本信息

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创立于 1988 年 12 月，总部北京，是一家专注于审计鉴证、资本市场服务、管理咨询、政务咨询、税务服务、法务与清算、信息技术咨询、工程咨询、企业估值的特大型综合性咨询机构。

天职国际首席合伙人为邱靖之，注册地址为北京市海淀区车公庄西路 19 号 68 号楼 A-1 和 A-5 区域，组织形式为特殊普通合伙。

天职国际已取得北京市财政局颁发的执业证书，是中国首批获得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获准从事特大型国有企业审计业务资格，取得金融审计资格，取得会计司法鉴定业务资格，以及取得军工涉密业务咨询服务安全保密资质等国家实行资质管理的最高执业资质的会计师事务所之一，并在美国 PCAOB 注册。天职国际过去二十多年一直从事证券服务业务。

截止 2022 年 12 月 31 日，天职国际合伙人 85 人，注册会计师 1061 人，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 347 人。

天职国际 2022 年度经审计的收入总额 31.22 亿元，审计业务收入 25.18 亿元，证券业务收入 12.03 亿元。2022 年度上市公司审计客户 248 家，主要行业（证监会门类行业，下同）包括制造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批发和零售业、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等，审计收费总额 3.19 亿元，本公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 152 家。

2、投资者保护能力

天职国际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在以前年度已累计计提足额的职业风险基金，已计提的职业风险基金和购买的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不低于 20,000 万元。职业风险基金计提以及职业保险购买符合相关规定。近三年（2020 年度、2021 年度、2022 年度及 2023 年初至本公告日止，下同），天职国际不存在因执业行为在相关民事诉讼中承担民事责任的情况。

3、诚信记录

天职国际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 0 次、行政处罚 0 次、监督管理措施 9 次、自律监管措施 1 次和纪律处分 0 次。从业人员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监督管理措施 9 次，涉及人员 22 名，不存在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行政处罚和自律监管措施的情形。

（二）项目信息

1、基本信息

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基本信息如下：

项目合伙人及签字注册会计师 1：谭学，2008 年成为注册会计师，2008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07 年开始在天职国际执业，2023 年开始为东方钽业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5 家，近三年复核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2 家。

签字注册会计师 2：武亮，2010 年成为注册会计师，2010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09 年开始在天职国际执业，2023 年开始为东方钽业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2 家。

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徐兴宏，2008 年成为注册会计师，2010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07 年开始在天职国际执业，2023 年开始为东方钽业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2 家，近三年复核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1 家。

2、诚信记录

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近三年不存在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等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受到证券交易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的情况。

3、独立性

天职国际及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等不存在可能影响独立性的情形。

4、审计收费

天职国际审计服务收费按照业务的责任轻重、繁简程度、工作要求、所需的工作条件和工时及实际参加业务的各级别工作人员投入的专业知识和工作经验等因素确定。2023 年度审计费用共计 65 万元（其中：年报审计费用 45 万元；内控审计费用 20 万元）。总审计费用与 2022 年一致。

二、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一）前任会计师事务所情况及上年度审计意见

公司前任会计师事务所为大华会计师事务所，该所已连续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 6 年，此期间大华会计师事务所坚持独立审计原则，勤勉尽责，公允独立地发表审计意见，切实履行审计机构应尽的责任，从专业角度维护公司和股东合法权益，公司对大华会计师事务所多年以来的专业服务表示衷心感谢。

2022 年度，大华会计师事务所对公司财务报告进行了审计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公司本次变更会计师事务所不存在已委托前任会计师事务所开展部分审计工作后解聘前任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

（二）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原因

鉴于公司原审计机构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聘期已满，参照《国有企业、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为进一步确保公司审计工作的独立性和客观性，并结合公司业务发展需要及审计需求，公司拟变更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会计师事务所，聘请天职国际担任公司 2023 年度财务报告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

（三）上市公司与前后任会计师事务所的沟通情况

公司已就变更会计师事务所事项与大华会计师事务所进行了事前充分沟通，大华会计师事务所对变更事项无异议。前后任会计师事务所将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第 1153 号——前任注册会计师和后任注册会计师的沟通》和其他相关要求，做好沟通与配合工作。

三、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一）审计委员会审议意见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天职国际的独立性、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进行了充分了解和审查，认为天职国际能够满足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资质要求，具备审计的专业能力、独立性及投资者保护能力，同意向董事会提议聘请天职国际为公司 2023 年度财务报告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

（二）独立董事的事前认可情况和独立意见

1、事前认可意见

独立董事对公司拟聘任 2023 年度审计机构事项进行了事前审核，并对该事项发表了如下意见：

公司已将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事项事先与我们进行了沟通，我 们听取了相关汇报并审阅了有关材料，资料详实，有助于董事会做出理性科学的决策。经核查，天职国际具有证券、期货等相关业务执业资格，具备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与能力，能够为公司提供公正、公允的审计服务，能够客观地评价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满足公司 2023 年度审计工作要求。综上，同意聘请天职国际为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机构，并同意将《关于拟聘任 2023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提交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

2、独立意见

经审查，天职国际具有中国证监会许可的证券、期货相关业务的执业资格，具备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和足够的独立性、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公司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审议和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公司本次拟聘任天职国际为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机构，并同意将本议案提请至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董事会对议案审议和表决情况

2023 年 12 月 8 日，公司召开了第九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拟聘任 2023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经审核，董事会认为：天职国际具有丰富的上市公司审计服务经验，具备为公司提供高质量专业服务的能力，能够满足公司财务报告和内部控制的审计要求。本次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利益和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董事会同意聘任天职国际为公司 2023 年度财务报告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本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四）生效日期

本次聘任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交公司 2023 年第七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四、备查文件

1、第九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2、独立董事签署的事前认可和独立意见

3、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3 年第十次会议决议

4、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营业执业证照，主要负责人和监管业务联系人信息和联系方式，拟负责具体审计业务的签字注册会计师身份证件、执业证照和联系方式。

宁夏东方钽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12 月 9 日

证券代码：000962 证券简称：东方钽业 公告编号：2023-116 号

宁夏东方钽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公司 2023 年第七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本次股东大会是 2023 年第七次临时股东大会

2、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3、董事会召集召开本次会议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4、会议召开时间：

（1）现场会议时间：2023 年 12 月 26 日（星期二）下午 14:30

（2）网络投票时间为：2023 年 12 月 26 日

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23 年 12 月 26 日上午 9:15-9:25，9:30-11:30，下午 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时间为 2023 年 12 月 26 日 9:15 至 15:00 期间的任意时间。

5、会议召开方式及表决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公司股东应选择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中的一种表决方式，如果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6、出席会议对象：

（1）截止股权登记日 2023 年 12 月 20 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授权委托书附后）。

（2）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本次股东大会见证律师。

7、现场会议召开地点：宁夏石嘴山市大武口区冶金路 119 号宁夏东方钽业股份有限公司办公楼二楼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计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拟聘任 2023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

上述审议的议案内容详见 2023 年 12 月 9 日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和《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刊登的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的内容。

三、会议登记方法

1、登记方式：

(1)法人股东应持股东账户卡、持股凭证、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证明书或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及出席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

(2)自然人股东须持本人身份证、持股凭证、股东帐户卡登记，授权委托代理人持本人身份证、持股凭证、授权委托书、授权人股东帐户卡登记，异地股东可采用信函、传真方式进行登记。

2、登记时间：2023 年 12 月 21 日-2023 年 12 月 22 日，上午 8:30-12:00，下午 14:00-18:00

3、登记地点：宁夏石嘴山市冶金路公司证券部

4、联系办法：

联系人：秦宏武、党丽萍

电话：0952-2098563

传真：0952-2098562

邮编：753000

四、网络投票的操作流程

股东可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并对网络投票的相关事宜进行具体说明。（具体流程详见附件 1）

五、其他事项

1、本次股东大会的现场会议会期半天，出席会议的股东食宿、交通费用自理。

2、网络投票期间，如投票系统遇突发重大事件的影响，则本次会议的进程另行通知。

六、备查文件

1、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宁夏东方钽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12 月 9 日

附件 1：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投票代码：360962

2、投票简称：东方投票

3、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对于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4、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3 年 12 月 26 日上午 9:15-9:25，9:30-11:30，下午 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 2023 年 12 月 26 日 9:15 至 15:00 期间的任意时间。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 http://wltp.cninfo.com.cn 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 http://wltp.cninfo.com.cn 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兹授权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我单位（个人）出席宁夏东方钽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第七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表本人依照以下指示对下列议案进行表决。若委托人没有对表决权的形式、方式做出具体指示，受托人可行使酌情裁量权，以其认为适当的方式投票同意、反对或弃权。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同意	反对	弃权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计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拟聘任 2023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			

委托人（签字）：

身份证号（营业执照号码）：

委托人持有股数：

委托人股东账号：

委托书有效期限：

受托人（签字）：

受托人身份证号：

签署日期：2023 年 月 日

附注：

1、授权委托书剪报、复印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单位委托须加盖单位公章。

宁夏东方钽业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五次 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和独立意见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宁夏东方钽业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作为宁夏东方钽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独立董事，现就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相关议案发表独立意见如下：

一、关于拟聘任 2023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1、事前认可意见

独立董事对公司拟聘任 2023 年度审计机构事项进行了事前审核，并对该事项发表了如下意见：

公司已将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事项事先与我们进行了沟通，我 们听取了相关汇报并审阅了有关材料，资料详实，有助于董事会做出理性科学的决策。经核查，天职国际具有证券、期货等相关业务执业资格，具备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与能力，能够为公司提供公正、公允的审计服务，能够客观地评价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满足公司 2023 年度审计工作要求。综上，同意聘请天职国际为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机构，并同意将《关于拟聘任 2023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提交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

2、独立意见

经审查，天职国际具有中国证监会许可的证券、期货相关业务的执业资格，具备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和足够的独立性、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公司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审议和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公司本次拟聘任天职国际为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机构，并同意将本议案提请至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已向独立董事提交了仲民先生的资料，独立董事在审阅有关文件的同时，就相关情况向公司进行了询问，根据《公司章程》和《独立董事管理办法》之规定，基于独立董事的独立判断，现就上述事项发表独立意见如下：

1、经审阅相关人员个人履历，未发现有《公司法》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亦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且尚未解除的情况。

2、相关人员的任职资格、聘任程序符合《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

3、经了解相关人员的教育背景、工作经历和身体状况，能够胜任公司相应岗位的职责要求，有利于公司的发展。

我们同意聘任仲民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

独立董事：吴春芳、王幽深、叶森
2023 年 12 月 8 日

股票代码：600236 股票简称：桂冠电力 编号：2023-045

广西桂冠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选举职工监事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鉴于本公司第九届监事会任期已届满，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经公司三届六次职工代表大会选举，选举江荣军先生、王作青先生担任本公司第十届监事会职工监事（个人简历详见附件）。

江荣军先生、王作青先生与公司 2023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产生的三名非职工监事共同组成公司第十届监事会。

特此公告。

广西桂冠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3 年 12 月 09 日

附件：

职工监事简历

1、江荣军，男，1975 年 3 月出生，研究生学历，高级政工师。历任中国大唐集团公司安徽分公司监察审计部副主任；马鞍山当涂发电有限公司党委书记；大唐安徽发电有限公司工会副主席、安徽大唐电力工程监理有限公司总经理；大唐淮北发电厂党委书记、副厂长；大唐安徽发电有限公司纪委副书记兼纪委办公室主任；大唐黑龙江发电有限公司党委委员、纪委书记、工会主席；大唐甘肃发电有限公司党委委员、纪委书记；中国大唐集团有限公司重庆分公司（大唐国际重庆分公司）党委委员、纪委书记。现任广西桂冠电力股份有限公司党委委员、纪委书记和第十届监事会职工监事。

2、王作青，男，1971 年 11 月出生，大学本科学历，高级工程师。历任广西桂冠开投电力有限责任公司党委副书记兼纪委书记、深圳市博达煤电开发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党总支书记、工会主席兼烟台东源风电集团公司总经理；大唐桂冠山东电力投资有限公司总经理；大唐集团广西分公司（桂冠电力）总经理工作部主任、党群工作部副主任（主持工作）、广西大唐桂冠电力营销有限公司常务副总经理；广西桂冠开投电力有限责任公司总经理、党委副书记，广西大唐桂冠电力营销有限公司常务副总经理；大唐集团广西分公司（广西桂冠公司、龙滩公司）人资部主任；中国大唐集团有限公司菲律宾代表处副主任；中国大唐集团海外投资有限公司菲律宾代表处副主任、老挝代表处副主任。现任广西桂冠电力股份有限公司办公室主任和第十届监事会职工监事。

股票代码：600236 股票简称：桂冠电力 编号：2023-043

广西桂冠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广西桂冠电力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桂冠电力”）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于 2023 年 12 月 08 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及文件于 2023 年 11 月 29 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会议应参加表决董事 13 名，实际参加表决董事 13 名，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合法、有效。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以 13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的议案》

公司第九届董事会提名赵大斌、莫宏胜、施健升、蔡爽、于凤武、邓慧敏、李香华、谢晓莹 8 人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董事（非独立董事）候选人；提名潘斌、韦锡坚、林世权、沈剑飞、周兵 5 人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并提交公司 2023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董事候选人简历附后）

二、以 13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公司 2023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拟定于 2023 年 12 月 26 日在广西南宁市民族大道 126 号龙滩大厦 2201 会议室召开公司 2023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届时将通过现场会议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审议相关议案，会议召开的具体时间、地点及审议的议案内容以公司另行披露的股东大会通知为准。

特此公告。

广西桂冠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 12 月 09 日

附件：

第十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简历

赵大斌，男，1974 年 8 月出生，研究生学历，正高级经济师。历任中国水利电力物资公司进出口部项目经理、煤化工项目办公室副主任；大唐国际发电股份有限公司发展与规划部发展规划处（火电处）副处长、处长；江苏大唐国际吕四港发电有限责任公司副总经理；中国大唐集团公司规划发展部规划处副处长、处长；大唐青海能源开发有限公司董事长、党委书记兼大唐国际发电股份有限公司青海分公司董事长；中国大唐集团有限公司办公室（党组办公室、董事会办公室）主任。现任广西桂冠电力股份有限公司党委书记。

莫宏胜，男，1974 年 10 月出生，研究生学历，工程师、政工师。历任广西投资集团战略投资部副总经理、经营管理部副总经理、安环与经营管理部副总经理、总经理、协同部总经理；广投医药健康产业集团党委副书记、广西梧州中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党委书记、董事长。现任广西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委派直属企业专职责任董事、国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施健升，男，1968 年 10 月出生，大学本科学历，高级工程师。历任广西桂冠大化水力发电总厂副厂长；广西坪班水电开发有限公司总经理；中国大唐集团广西分公司（广西桂冠电力股份有限公司、龙滩水电开发有限公司）安全生产部主任；中国大唐集团公司广西分公司（广西桂冠电力股份有限公司、龙滩水电开发有限公司）党组成员、副总经理；广西桂冠电力股份有限公司（中国大唐集团公司广西分公司、龙滩水电开发有限公司）党委委员、副总经理；现任广西桂冠电力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党委副书记。

蔡爽，男，1975 年 4 月出生，研究生学历，正高级工程师。历任中国大唐集团公司工程管理部水电项目管理处副处长；中国大唐集团公司办公厅（政策与法律部、国际合作部）秘书处（督办处）副处长；中国大唐集团公司办公厅（政策与法律部）政策研究室（社会责任工作办公室、企业管理处）研究员；中国大唐集团有限公司办公厅秘书处处长；大唐京津冀能源开发有限公司（大唐国际京津冀分公司）规划建设部主任；大唐国际发电股份有限公司规划发展部主任、大唐京津冀能源开发有限公司规划建设部主任；大唐国际发电股份有限公司、大唐京津冀能源开发有限公司投资发展部主任；中国大唐集团川藏规划发展中心副主任，中国大唐集团有限公司西藏分公司党委委员；中国大唐集团有限公司西藏分公司副总经理、党委委员；大唐西藏能源开发有限公司（西藏大唐扎拉水电开发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党委委员、工会主席；大唐西藏能源开发有限公司（中国大唐集团有限公司怒江上游清洁能源开发分公司）副总经理、党委委员、工会主席；现任广西桂冠电力股份有限公司党委副书记、工会主席。

于凤武，男，1964 年 6 月出生，研究生学历，正高级经济师。历任电力工业部办公厅部长办公室副主任；国家电力公司办公厅秘书处副处长；中国大唐集团公司总经理工作部秘书处处长；大唐环境科技工程有限公司党组成员、副总经理；大唐科技产业集团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党组成员、工会主席；大唐环境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党组成员、工会主席；大唐贵州发电有限公司党委书记、副总经理、总经理；大唐贵州发电有限公司董事长、党委书记；中国大唐集团技术经济研究院有限责任公司总经理、党委副书记，中国大唐集团干部培训学院院长，集团公司教务部主任；北京大唐兴源物业管理有限公司总经理、党委书记、执行董事。现任中国大唐集团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中国大唐集团海外投资有限公司董事，广西桂冠电力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董事会董事。

邓慧敏，女，1971 年 4 月出生，大学本科学历，正高级会计师。历任中国大唐集团公司财务与产权管理部会计核算处副处长，财务管理部会计税务处副处长、处长，财务管理部预算评价处处长；财务管理部副主任兼预算评价处处长；中国大唐集团科学技术研究院有限公司总会计师；中国大唐集团有限公司财务管理部副主任、财务产权部副主任、财务部副主任。现任中国大唐集团有限公司财务部主任、广西桂冠电力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董事会董事。

李香华，男，1981 年 8 月出生，大学本科学历，正高级工程师。历任中国长江电力股份有限公司检修厂电气检修部发电分部副主任；中国长江电力股份有限公司检修厂电气检修部主任师；中国长江电力股份有限公司葛洲坝电厂电气维修部主任师；中国长江电力股份有限公司生产技术部发电资产与技术监督管理主任；中国长江电力股份有限公司生产技术部技术监督与质量管理主任。现任中国长江电力股份有限公司生产技术部副主任；广西桂冠电力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董事会董事。

谢晓莹，女，1977 年 11 月出生，大学本科学历，高级会计师、注册会计师。历任中国风电集团广西分公司财务部经理；广西投资集团银海铝业有限公司财务部副经理、财务管理中心核算部经理、企业管理部副经理、经营管理部经理、总经理助理兼经营管理部经理；广西广投能源集团有限公司财务管理中心主任、财务管理部、资金税务中心主任。现任广西能源集团有限公司财务管理部、资金税务中心主任、广西防核能源投资有限公司总经理。

潘斌，男，1972 年 12 月出生，研究生学历，律师。历任职南方证券有限公司投资银行部经理，副总经理；上海东方华银律师事务所首席合伙人；现任上海虎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长；浙江佐力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万向钱潮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重庆富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非上市）、上海电力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浙江运达风电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广西桂冠电力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韦锡坚，男，1957 年 8 月出生，大学本科学历，教授级高级工程师，国家注册土木工程师（水利水电工程规划）。历任广西电力设计研究院副总工程师，兼任中国水力发电工程学会水能规划及动能经济专委会委员、广西水力发电工程学会常务理事、水能专委会主任、中国南方电网公司高级工程师资格评审委员会专家；水利部建设项目水资源论证报告书评审专家、国家能源局大坝安全鉴定专家、广西大学建筑与土木工程领域工程硕士生指导教师。现已退休，担任广西桂冠电力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林世权，男，1966 年 10 月出生，研究生学历，正高级会计师、注册会计师，经济学硕士。历任广西财政高等专科学校讲师；广西财政厅主任科员，副处长；广西来宾市财政局局长；广西来宾市人民政府副秘书长，办公室主任。现任广西财经学院会计与审计学院正高级会计师，会计硕士研究生导师。

沈剑飞，男，1965 年 12 月出生，经济学博士、教授。历任桂冠电力、国网英大财险、黔源电力、北京北信源软件股份有限公司、川财证券公司、涪陵电力等单位独立董事。现任华北电力大学中国能源财经研究中心主任。上市公司涪陵电力独立董事，拟上市公司中科科仪、海博思创、中电建新能源公司独立董事、国家税务总局特邀监察员、北京市人民政府特约教育督导员、中国继续工程教育协会常务理事。

周兵，男，1967 年 6 月出生，经济法学博士、工商管理博士，职业律师、法律顾问。历任广东诺言律师事务所主任；广东省律师协会理事；广东省律师协会规章制度工作委员会主任；广州市律师协会常务理事；广州市律师协会规章制度工作委员会主任；广东华隧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珠海润都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广州友谊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外部董事。现任广东连越律师事务所创始合伙人、监事长；华南理工大学 MBA/EMBA 硕士生导师；中国广州仲裁委员会仲裁员。

股票代码：600236 股票简称：桂冠电力 编号：2023-044

广西桂冠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广西桂冠电力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桂冠电力”）第九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于 2023 年 12 月 08 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及文件于 2023 年 11 月 29 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会议应参加表决监事 5 名，实际参加表决监事 5 名。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合法、有效。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以 5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的议案》

公司第九届监事会提名霍雨霞、李德庆、张开跃 3 人为公司第十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并提交公司 2023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江荣军、王作青 2 人为公司第十届监事会职工监事，根据《公司章程》有关规定，直接进入公司第十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简历附后）。

特此公告。

广西桂冠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3 年 12 月 09 日

附件一：

公司第十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个人简历

1、霍雨霞，女，1965 年 7 月出生，大学本科学历，正高级经济师。历任阳城国际发电有限责任公司计划财务部副经理、经理、副总会计师兼计划财务部经理；中国大唐集团有限公司山西分公司财务部副主任（主持工作）、主任、副总会计师兼财务部主任，总会计师、党组成员；中国大唐集团有限公司审计部副主任、主任；中国大唐集团有限公司、大唐国际发电股份有限公司、中国大唐集团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审计部主任，党组纪检组成员；中国大唐集团有限公司审计部、法律事务部（风险管控部）主任。现任中国水利电力物资集团有限公司专职监事，中国大唐财务有限公司专职监事，中国大唐资本控股有限公司专职监事，大唐河南发电有限公司专职监事，大唐华银电力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广西桂冠电力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监事会主席。

2、李德庆，男，1974 年 9 月出生，研究生学历，高级经济师。历任中国大唐集团有限公司总经理工作部法律事务处副处长；办公厅（政策与法律部、国际合作部）法律事务处副处长、处长；办公厅（政策与法律部）法律事务处（信访处）处长；企业管理与法律事务部法律事务处处长；企业管理与法律事务部副主任兼法律事务处处长；法律事务部（风险管控部）副主任。现任中国大唐集团有限公司法务风险控部副主任、广西桂冠电力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监事会主席。

3、张开跃，男，1973 年 8 月出生，大学本科学历，高级工程师。历任广西百色银海铝业有限责任公司铝研发中心主任兼生产技术管理部副主任；广西投资集团银海铝业有限公司技术研发中心副主任（主持工作）、主任；广西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科技和信息化管理部副总经理；广西来宾银海铝业有限责任公司常务副总经理（主持工作）、党委副书记、总经理；广西投资集团银海铝业有限公司总经理、党委副书记、董事；广西广投北海临港循环经济产业园项目筹备工作组副组长；广西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审计部审计总监、监事会工作部委派直属企业监事会主席。现任广西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战略发展部副总经理，广西桂冠电力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监事会监事。

附件二：

公司第十届监事会职工监事个人简历

1、江荣军，男，1975 年 3 月出生，研究生学历，高级政工师。历任中国大唐集团公司安徽分公司监察审计部副主任；马鞍山当涂发电有限公司党委书记；大唐安徽发电有限公司工会副主席、安徽大唐电力工程监理有限公司总经理；大唐淮北发电厂党委书记、副厂长；大唐安徽发电有限公司纪委副书记兼纪委办公室主任；大唐黑龙江发电有限公司党委委员、纪委书记、工会主席；大唐甘肃发电有限公司党委委员、纪委书记；中国大唐集团有限公司重庆分公司（大唐国际重庆分公司）党委委员、纪委书记。现任广西桂冠电力股份有限公司党委委员、纪委书记和第十届监事会职工监事。

2、王作青，男，1971 年 11 月出生，大学本科学历，高级工程师。历任广西桂冠开投电力有限责任公司党委副书记兼纪委书记、深圳市博达煤电开发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党总支书记、工会主席兼烟台东源风电集团公司总经理；大唐桂冠山东电力投资有限公司总经理；大唐集团广西分公司（桂冠电力）总经理工作部主任、党群工作部副主任（主持工作）、广西大唐桂冠电力营销有限公司常务副总经理；广西桂冠开投电力有限责任公司总经理、党委副书记，广西大唐桂冠电力营销有限公司常务副总经理；大唐集团广西分公司（广西桂冠公司、龙滩公司）人资部主任；中国大唐集团有限公司菲律宾代表处副主任；中国大唐集团海外投资有限公司菲律宾代表处副主任、老挝代表处副主任。现任广西桂冠电力股份有限公司办公室主任和第十届监事会职工监事。

证券代码：600236 证券简称：桂冠电力 公告编号：2023-046

广西桂冠电力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3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